

耶稣基督行的神迹(续)

医治的神迹

“……因为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出埃及记15:26)。

“我的心哪，你要称颂耶和华，不可忘记他的一切恩惠。他赦免你的一切罪孽，医治你的一切疾病”(诗篇103:2-3)。

在上一课我们学习到耶稣行神迹的双重目的：藉着医治病人、赶逐污鬼和服事人的需要启示他爱的属性，并且显明他的真实身份就是耶和华神在肉身的显现。

当以色列人出离埃及时，主神耶和华赐给他们一个应许，如果他们听他的声音，行在他眼里看为正的事情，遵行他一切的律例，他就不把加在埃及人身上的任何疾病加在他们身上。那时，他严正声明：“……因为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出埃及记15:26)。我们在先前已经学习过，无论何时“主”一词在希伯来文中有特别拼写时，它代表“耶和华”。

在诗篇第一百零三篇，大卫列出了主耶和华神赐给我们的两大福分：1)赦免我们的罪；2)医治疾病。耶稣藉着赦免人的罪和医治疾病，公开宣告他自己就是神。

瘫子得医治和赦免

在耶稣基督事工的开始阶段，他在迦百农的一个房子中教导众人。这时有一个瘫子(就是四肢瘫痪的人)被带到他那里。这个房子坐满了人，甚至无法把这个瘫子从门带进来。可是这也没有难倒他们。带瘫子来的人就把房顶拆了，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一起缒下来。

全部人的眼睛都盯住耶稣。他们当中大多数人也许只是来看看发生了什么怪事。但是一直到那个时候耶稣还是没有行什么神迹。如今众人急切地盼望看到神迹的发生。可是当他们看见发生的事情时，他们当中许多人一定大失所望：

“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马可福音2:5)。

文士对耶稣说话的反应非常有启发：

“有几个文士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6,7节)。

这确实就是耶稣基督在那天要向众人显明的事实，他就是神！他把文士心中正在思想的事情暴露出来，进一步显明了他的神性。耶稣质问他们说：

7-1

“……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那一样容易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8-12节)。

耶稣对文士说，如果一个人有医治疾病的权柄，他一定就是神。若是如此，他也有权柄赦免人的罪。注意耶稣的话：“……但要叫你们知道……”。这一点表明耶稣行医治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让百姓知道他的真实身份。耶稣证明他是大卫的神，首先赦免人的罪，然后医治他的疾病。

让我们同时注意到救恩(包括罪得赦免)比医治更为重要。今天有许多到处去求神迹，但是对神没有真正的委身。无论神迹在何处发生，他们就想到那里。为耶稣而

活有一个真正激动人心的事情，但让我们总是把重点放在最重要的事情上，就是与他的正确关系。耶稣首先赦免瘫子。大卫把罪得赦免列为神所赐给我们最大的福分。

耶稣医治患各种病症的人

“……你要称颂耶和华……他……医治你的一切疾病” (诗篇103:2,3)。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 (马太福音9:35)。

1. 一个长大麻风的病人得洁净(马太福音8:2-4)。
2. 一个瘫痪的仆人得医治(5-13节)。
3. 彼得岳母热病得医治(14,15节)。
4. 一个患血漏的女人得医治(马太福音9:20-22)。
5. 两个瞎子得医治(27-31节)。
6. 一个哑巴得医治(32,33节)。
7. 一只手枯干的病人得医治(马太福音12:10-13)。
8. 一个又瞎又聋的人得医治(22,23节)。
9. 两个瞎子得医治(马太福音20:29-34)。
10. 一个耳聋舌结的人得医治(马可福音7:31-37)。
11. 一个瞎子得医治(马可福音8:22-26)。
12. 瞎子巴底买得医治(马可福音10:46-52)。
13. 一个患水臃的人得医治(路加福音14:2-4)。
14. 十个长大麻风的人得医治(路加福音17:11-19)。
15. 一个瘸腿的人得医治(约翰福音5:2-15)。

7-2

耶稣赶出污鬼

“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 (以赛亚书61:1)。

“弥赛亚”一词源自希伯来文“马西阿”一词，意思是“受膏者”。这个词在旧约圣经中通常用在先知、君王和祭司身上。他们在担任他们各自的职位时都要用油膏抹。

可是犹太人却在期盼另外一位弥赛亚，他的领导和事奉是他们从未经历过的。他们期盼的弥赛亚将要建立一个长存的国，“再次复兴以色列国”。请参看但以理书9:24-26以及使徒行传1:6。耶稣时代的犹太人非常肯定这是一个在地上建立的国度，所以他们在真正的弥赛亚到来时反倒拒绝接纳他。

“弥赛亚”一词的希腊文同义词是“可雷司托斯”。“基督”就是从这词而来的。当施洗约翰把安得烈引介给耶稣基督时，他就急切地找到他的哥哥彼得，对他说：

“……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 (约翰福音1:41)。

旧约先知所预言到的“弥赛亚”将不领受平常任圣职礼时的油的膏抹。他将被“主耶和华神的灵膏抹”。这一膏抹使得他能够：

1. 传好消息给谦卑的人。
2. 缠裹(医治)伤心的人。
3. 宣告那些身体或属灵方面被压制的人得释放(自由)。

4.把那些身体或属灵方面被捆绑的人的监牢打开。

耶稣基督在旷野禁食四十昼夜，在那里受试探。他不仅击败了魔鬼，而且离开祷告和禁食之地，“*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路加福音4:14)。然后他回到他的家乡拿撒勒，在安息日进入会堂。他被邀请起来诵读先知书。藉着神奇妙的掌管，他们请他念的是以赛亚书。他翻开书后就开始诵读：“*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他读完后把书卷合起来交还给执事，就坐下来。每一双眼睛都盯着他，他接着说：

“……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 (路加福音4:21)。

故此，他宣告自己就是那应许的弥赛亚。拿撒勒的犹太人不能接受耶稣对自己的宣称，就把他撵出会堂。他们甚至试图把他推下山崖，企图把他杀了：“*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 (路加福音4:30)。

7-3

这一谋杀耶稣的企图并没有使得耶稣停止他的事工。他回到迦百农，在安息日进入会堂。当他正在那里教导人的时候，有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大声喊叫说：“*……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你来灭我们吗？我知道你是谁，乃是神的圣者*” (路加福音4:31-34)。

耶稣并没有与污鬼交谈。(今天有人认为为了把污鬼赶逐出去，这是必需的。甚至自吹有过这样的交谈，仿佛与魔鬼交谈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耶稣告诉污鬼平静地(不要作声，住口)从这个人身出来。这个人立即就得到了自由：

“众人都惊讶，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为他用权柄能力吩咐污鬼，污鬼就出来” (36节)。

耶稣赶逐污鬼的其它例子如下：

- 1.耶稣从一个小孩子身上赶出叫人癫病的鬼(马太福音17:14-18)。
- 2.耶稣从一个人身上赶出一整营(三千到六千)的污鬼(马可福音5:1-15)。
- 3.耶稣赶出一个叫人哑巴的鬼(路加福音11:14)。

圣经给我们列出许多不同种类的污鬼。例如：

- 1.说谎的灵(列王纪下22:22)。
- 2.巫术的鬼(算命的灵)(使徒行传16:16)。
- 3.嫉妒的灵(民数记5:14,30)。
- 4.乖谬的灵(以赛亚书19:14)。
- 5.淫乱的灵(崇拜偶像)(何西阿书4:12,13)。
- 6.污秽的灵(马可福音9:15)。

人所犯的每一种罪或许背后都有一个污鬼。

以上我们列出耶稣基督所行医治和赶鬼的例子绝不意味着他所行的就此而已。

“到了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 (马太福音8:16,17)。

“有许多人到他那里，带着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他脚前。他就治好了他们。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 (马太福音15:30-31)。

7-4

从前面的经文当中我们看到耶稣基督事工的目的总是为了向他所事奉的众人显明他的身份。马太福音引用以赛亚书53:4,5,向我们显明耶稣的事工证明他就是先知以赛亚所预言的“主(耶和華)的膀臂”。马太福音也告诉我们当耶稣医治病人时，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

使徒和七十个门徒行神迹的事工

1.使徒们:

“耶稣叫齐了十二个门徒，给他们能力权柄，制伏一切的鬼，医治各样的病。又差遣他们去宣传神国的道，医治病人”(路加福音9:1,2)。

“门徒就出去，走遍各乡，宣传福音，到处治病”(6节)。

2.七十门徒:

“这事以后，主又设立七十个人，差遣他们两个两个的，在他前面往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方去。就对他们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要医治那城里的病人，对他们说，神的国临近你们了。那七十个人欢欢喜喜的回来，说，主阿，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路加福音10:1-29,17)。

耶稣基督所差遣出去传扬他真道的人也可以行他所行的神迹。耶稣对他的门徒宣告说: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约翰福音14:12)。

这些“更大的事”之所以可能乃是因为耶稣在加略山已经大大地胜过撒旦，并且他的门徒在五旬节也领受了圣灵的能力(使徒行传1:8)。

耶稣的事工与他门徒的事工之间最主要的不同之处是什么呢？耶稣从未为病人祷告，他只是医治他们！他是神。他不需要向另外的人祷告来医治他们。他不需要提别的名来医治病人或赶逐污鬼。他只消开口，事情就得已成就！他只消触摸，病人就得痊愈！

7-5

另一方面，门徒却必须奉耶稣基督的名来医治病人和赶逐污鬼。他们是耶稣基督的代表和代理人。当他们奉他的名时，就仿佛耶稣基督亲自在哪里，事奉那些有需要的人。耶稣曾经宣告说：“信的人……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马可福音16:17,18)。

今天仍然如此！任何拥有与耶稣基督正常关系的人都有运用他宝贵圣名的权柄，亲眼看到同样发生在使徒时代的奇妙事情。

耶稣使人从死里复活

俗话说：“只要活着就有盼望”。然而，神却不受这样的限制！当耶稣听说他的好朋友拉撒路病了的时候，他有意延迟没有立即前去，容许拉撒路去世。他想要教导拉撒路的姐妹(马利亚和马大)，他是“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都是一样的”神(希伯来书13:8)。

马大认识到耶稣就是能够改变过去的神。她对耶稣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当耶稣应许拉撒路将复活时，马大回答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约翰福音11:1-24)。马大认识到耶稣也是能够改变未来的神。但是她还是没有认识到耶稣能够改变现在！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25,26节)。

于是耶稣吩咐人把挡着坟墓的石头挪开。马大抗议说，因为尸体已经停放了四日，现在必定开始腐烂了。但是耶稣责备她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40节)。

当石头被挪开之后，耶稣就大声说：

“……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43,44节)。

耶稣藉着胜过死亡的能力再次证明了自己的神性。他也证明自己能够改变过去和将来，同样也能够改变现在。

耶稣使人从死里复活的其它事例如下：

1. 耶稣使寡妇的儿子复活(路加福音7:11-16)。

2. 耶稣使睚鲁的女儿从死里复活(路加福音8:41-42, 49-56)。

7-6

同学们千万不要以为圣经把耶稣所行的全部神迹都列举出来了，因为我们读到使徒约翰这样说：

“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去了”(约翰福音21:25)。

词汇：

亵渎

缺乏恭敬、不敬虔

软弱

身体或性情方面的弱点

精神病患者

.....

因被鬼附而甚至有问题的人；疯子